

附件：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大丰农业公司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0160932489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叶雄之 (签章)

联系人： 李星辰

联系电话： 18392297147

评价时间： 2024 年 3 月 22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子洲县 2023 年大丰农业公司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6001-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400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带动 4 个村，增加村集体收益，按照协议（前 5 年 5% 分红，后 5 年 6% 分红）分红；2. 果蔬基地提供就业岗位 4 个，人均年收入 3 万元。			1. 带动 4 个村，增加村集体收益，按照协议（前 5 年 5% 分红，后 5 年 6% 分红）分红；2. 果蔬基地提供就业岗位 4 个，人均年收入 3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村集体入股企业（个）	4	4	20	2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3 年 10 月	2023 年 10 月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万元）	400	400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农户户数（户）	≥400	4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改提高乡村生产条件（乡镇）	1	1	10	10	
		可持续效 益指标	改善生产条件、提高生活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对象满 意度	≥97%	96%	10	8	满意度不足
	总分					100	98	

大丰农业公司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

子洲县大丰农业公司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根据子财发〔2023〕48号文件下达,资金下达400万元,用于大丰农业公司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

2. 项目建设内容:

带动4个村,增加村集体收益,按照协议(前5年5%分红,后5年6%分红)分红;果蔬基地提供就业岗位4个,人均年收入3万元。

(二) 项目目标

2023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子洲县 2023 年大丰农业公司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					
主管部门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00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带动 4 个村, 增加村集体收益, 按照协议 (前 5 年 5% 分红, 后 5 年 6% 分红) 分红; 2. 果蔬基地提供就业岗位 4 个, 人均年收入 3 万元。			1. 带动 4 个村, 增加村集体收益, 按照协议 (前 5 年 5% 分红, 后 5 年 6% 分红) 分红; 2. 果蔬基地提供就业岗位 4 个, 人均年收入 3 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集体入股企业 (个)	4	4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3 年 10 月	2023 年 10 月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万元)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户户数 (户)	≥400	4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提高乡村生产条件 (乡镇)	1	1		

	可持续效益指标	改善生产条件、 提高生活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7%	96%	满意度不足

1. 总体目标:

带动 4 个村，增加村集体收益，按照协议（前 5 年 5% 分红，后 5 年 6% 分红）分红；果蔬基地提供就业岗位 4 个，人均年收入 3 万元。

2. 年度目标:

带动 4 个村，增加村集体收益，按照协议（前 5 年 5% 分红，后 5 年 6% 分红）分红；果蔬基地提供就业岗位 4 个，人均年收入 3 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子洲县大丰农业公司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总投资投入 400 万元，财政衔接资金 400 万元，无自筹资金等。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子洲县大丰农业公司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支出 400 万元，全部用于子洲县大丰农业公司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通过财政集中支付，实行财政收支管理、资金报账制、实行合同管理制度。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 04. 25	项目预算	村集体经济帮扶	400
合计				400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子洲县大丰农业公司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等级“优”。

从预算执行率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10分,自评得10分(占该项满分值的100%)

从产出指标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50分,自评得50分(占该项满分值的100%)。

从效益指标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30分,自评得30分(占该项满分值的100%)

从满意度指标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10分,自评得8分(占该项满分值的80%)。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全面实施预算管理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子洲县大丰农业公司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

有制定相关项目建设管理制度及项目资金使用办法。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评价 人 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叶雄	局长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李强	主任科员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李强
	李星晨	财务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李星晨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4年3月22日